

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 有关问题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2]第 ZA340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下发的《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2】0276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我们对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问题 1、年报显示,上海双钱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钱销售公司)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双钱轮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35.06%。截至期末,双钱销售公司超额亏损为 12.23 亿元。2021 年第二季度,双钱公司调整销售模式,不再通过双钱销售公司经销而转由工厂直销,并因此预计双钱销售公司超额亏损未来无法扭转。双钱公司应收双钱销售公司货款为 14.88 亿元,按照超额亏损为限计提减值准备 12.23 亿元。双钱公司合并层面抵消后,对利润总额影响为 0,考虑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减少归母净利润 7.94 亿元。另根据公司往年公告,双钱销售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自 14 年起持续大额亏损,后于 2017 年被下调为孙公司,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系其亏损 7 年来首次。请公司:

(1) 以 2013 年为起点,介绍双钱销售公司的业务类型及销售模式,并以表格形式列示其分年度的主要经营数据,包括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应收款项和预付款项等,解释其作为销售公司发生 12.23 亿元巨额亏损的具体原因;

【公司回复】:

轮胎板块是公司核心业务板块之一,双钱轮胎是国内轮胎行业首家上市公司,“双钱”品牌是我国始创于 1929 年的橡胶行业民族品牌,自 1932 年制造了中国第一条力车胎后,双钱公司制造了中国轮胎行业的多个第一,培育和带动了我国轮胎产业的发展。

2006 年,双钱公司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布局市外基地,统一国内销售渠道,设立双钱销售公司,根据双钱公司组织架构及管控模式,双钱销售公司为国内轮胎销售中心,负责集中对外销售及提供售后服务,将轮胎销售及售后职能赋予销售公司,使市外基地集中力量组织生产、提升质量、控本降费。集中销售有利于双钱品牌在同一竞争市场下的渠道管理,通过双钱销售公司的运行,双钱公司逐步建立起了全国范围内的统一销售网络,对双钱品牌全国布局起到了积极作用,在品牌的规范性、市场拓展、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原有的单一渠道销售模式渐渐不能适应竞争需求。

双钱销售公司自 2014 年起连续亏损，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国内轮胎行业竞争激烈。近些年，受国外政策影响，国内轮胎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产能释放比较充分，产品销售提价空间有限，盈利空间受到明显挤压。二是受细分市场因素影响。国内轮胎企业的产品主要包括全钢胎、半钢胎及工程胎，其中半钢胎和工程胎毛利率相对较高，而全钢胎毛利率则相对较低。双钱轮胎及双钱销售公司主要以全钢胎产品为主，整体毛利率偏低。三是销售渠道及客户因素影响。国内轮胎产品的销售渠道主要分为配套、替换和外销。其中，配套毛利率较低，而外销的毛利率则相对较高。双钱销售公司大客户比例较高，服务整车企业配套，提价空间有限，整体毛利率偏低。四是双钱销售公司定价模式。双钱销售模式为销售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并根据合同与供货计划向双钱公司下属工厂下达订单组织生产，工厂以成本加成原则与销售公司进行结算，销售公司对上下游议价空间较小，毛利空间进一步压缩。五是轮胎销售及售后相关费用全部由销售公司承担。双钱销售公司负责集中对外销售，承担售后服务，包括商业折扣、售后理赔、运输费用、信用风险等。

截止 2021 年末，双钱销售公司累计亏损 12.23 亿元，经测算，双钱销售公司 2013-2021 年累计毛利为 3.12 亿元，销售费用为 14.35 亿元（主要系运输费用 10.29 亿元、职工薪酬 1.74 亿元等），信用减值损失 1.34 亿元。双钱销售公司毛利率较低，毛利无法覆盖销售费用是其亏损的主要原因。

销售公司近年来主要指标详见下表：

上海双钱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主要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收入	235,256	282,640	254,847	290,288	297,285	314,291	562,414	650,167	759,527
营业成本	292,407	285,292	247,706	283,489	282,409	294,985	550,877	643,383	734,880
毛利率	-24.29%	-0.94%	2.80%	2.34%	5.00%	6.14%	2.05%	1.04%	3.25%
期间费用	3,321	3,024	16,276	17,729	23,317	21,584	19,713	18,536	23,367
其中：销售费用	3,267	2,960	16,164	17,718	23,300	20,689	19,380	17,311	22,791
仓储、运输费	355	386	10,929	12,125	16,674	16,157	14,712	13,545	18,013
职工薪酬	1,624	1,283	1,334	2,564	1,991	2,671	2,128	1,947	1,882
广告费	687	698	1,428	1,741	2,865	-	-	-	-
差旅费	289	205	292	491	565	670	857	213	107
销售服务费	-	-	2,031	708	1,061	944	1,367	1,330	2,254
利润总额	-53,525	-6,548	-10,850	-12,641	-17,584	-5,795	-13,588	-13,277	1,378
净利润	-53,525	-6,548	-10,850	-12,641	-17,584	-5,795	-13,588	-13,250	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13,825	324,964	270,066	329,635	356,100	346,343	755,950	736,974	838,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12,596	325,150	270,081	329,497	356,026	346,373	755,699	736,956	835,343
应收账款	21,878	63,071	63,316	50,221	39,637	62,150	63,118	61,506	45,056
预付账款	22	12	5	1	-	108	52	-	-

注：2020 年-2021 年由于会计政策调整，将原在销售费用中列支的运输费调整入营业成本，其中 2020 年运输费 11063 万元，2021 年运输费 6499 万元；将原在销售费用中列支的销售服务费直接冲减营业收入，其中 2020 年销售服务费 2161 万元，2021 年销售服务费 2163 万元，相应影响毛利率和期间费用。

双钱销售公司采用外包运输方式，通过不断优化比选体系，调整物流运输服务商，完善平衡发货需求、产品特性和竞价水平，保障物流环节健康稳定运行。近年来双钱销售公司严控运输费用，通过将合作长约运输改为比选竞价运输，并与双钱公司下属工厂自营品牌拼车运输，逐步降低移仓量，减少运输费用。

双钱销售公司主要外包服务商及运输费用

单位：万

元

年度	物流供应商	运输费用 (含税)
2021	上海虎贲物流有限公司	2,168
	上海美林达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1,856
	重庆勤新物流有限公司	1,103
	上海铁虹物流有限公司	660
	如皋市美林达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556
2020	上海虎贲物流有限公司	3,861
	上海美林达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3,330
	上海铁虹物流有限公司	1,371
	重庆勤新物流有限公司	1,188
	大连宝竞物流有限公司	889
2019	上海美林达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3,857
	安徽舒城县巴士物流储运有限公司	3,199
	重庆勤新物流有限公司	1,173
	上海铁虹物流有限公司	830
	深圳中集易租科技有限公司	782
2018	安徽舒城县巴士物流储运有限公司	4,459
	上海美林达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2,927
	重庆佳轮物流有限公司	1,485
	深圳中集易租科技有限公司	922
	上海铁虹物流有限公司	863
2017	安徽舒城县巴士物流储运有限公司	7,507
	上海美林达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5,229
	重庆佳轮物流有限公司	2,365
	深圳中集易租科技有限公司	1,691
	上海佳轮物流有限公司	971

近年来，双钱销售公司逐步强化功能定位，结合上海产业基地结构调整，同步减员增效，双钱销售公司平均人数从2018年95人降至2021年48人。

双钱销售公司职工薪酬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职工薪酬明细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销售费用-职工薪酬	1,623.81	1,271.49	1,333.74	2,499.31
平均人数	48	52	60	95
人均职工薪酬	33.83	24.45	22.23	26.31
剔除辞退福利职工薪酬	1,291.31	1,271.50	1,217.84	1,956.08
剔除后人均职工薪酬	26.90	24.45	20.30	20.59

(2) 结合前述问题，分年度列示双钱销售公司的主要业务内容及发生背景、前五大客户名称及销售占比、最终销售去向、款项回收情况、价格公允性、信用政策及其变化情况等等；

【公司回复】：

双钱公司的组织架构及管控模式决定了双钱销售公司特殊定位，即轮胎板块销售中心和双钱品牌唯一内销平台，通过双钱销售公司集中销售有利于双钱品牌在同一竞争市场下的渠道管理。双钱销售公司设立目的是为建立双钱品牌全国性的销售网络，提升区域经销商粘性与忠诚度，与经销商建立合作共赢体系，巩固销售网络有效运行，实现最大化的产品销售，并提升销售代理网点的服务质量和专业化建设，达到与经销商共同发展。双钱销售公司运行至今，已建立了大量的销售渠道和全国性的全钢胎网络布局，在品牌的规范性、市场拓展、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原有的单一渠道销售模式渐渐不能适应竞争需求。

双钱销售公司采用区域代理制，服务整车企业配套业务及终端替换市场零售业务。双钱销售公司通过选择具有竞争力的区域经销商，凭借其本地化的销售网络和终端客户所能提供的专业服务和个性化需求，积极开拓新客户、巩固销售网络有效运行、提升销售代理网点的服务质量和专业化建设，实现产品销售的最大化。客户销售价格以公允性为原则，以市场定价为基础，根据轮胎市场实际情况及客户资金回笼状况等，合理确定销售价格。

年份	客户名称	业务内容	销售占比	最终销售去向	信用帐期	款项回收情况	价格公允性
2021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16.48%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京上轮汽车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全钢胎	7.57%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3.72%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宁海钱贸易有限公司	全钢胎	3.55%	替换市场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吉林省双钱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全钢胎	3.50%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2020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27.67%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4.63%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京上轮汽车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全钢胎	4.46%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特庆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钢胎	3.82%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宁海钱贸易有限公司	全钢胎	2.44%	替换市场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2019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25.46%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3.90%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京上轮汽车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全钢胎	3.83%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青岛万盛达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2.23%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全钢胎	2.03%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年份	客户名称	业务内容	销售占比	最终销售去向	信用帐期	款项回收情况	价格公允性
2018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12.87%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3.34%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京上轮汽车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全钢胎	3.12%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青岛万盛达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3.03%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厦门盛世百德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全钢胎	2.38%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2017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13.65%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全钢胎	3.01%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全钢胎	2.38%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广州市驰辰贸易有限公司	全钢胎	2.16%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全钢胎	2.07%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2016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24.72%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广州市驰辰贸易有限公司	全钢胎	2.81%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1.99%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南宁海钱贸易有限公司	全钢胎	1.69%	替换市场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原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全钢胎	1.59%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2015	新疆浦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钢胎	11.00%	替换市场	<60天	4586万元已核销, 其余款项已回收	公允
	吉林省双钱轮胎配套有限公司	全钢胎	9.05%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钢胎	4.26%	配套市场	<60天	2037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余款项已回收	公允
	新疆永济商贸有限公司	全钢胎	1.52%	配套市场	<60天	1695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余款项已回收	公允
	江阴市安基橡胶销售有限公司	全钢胎	1.42%	替换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2014	新疆浦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钢胎	46.78%	替换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钢胎	3.43%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2.75%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新疆永济商贸有限公司	全钢胎	1.84%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吉林省玉林商贸有限公司	全钢胎	1.05%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2013	新疆浦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钢胎	21.15%	替换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钢胎	18.50%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新疆永济商贸有限公司	全钢胎	4.57%	配套市场	<60天	已回收	公允
	上海上客轮胎有限公司	全钢胎	3.05%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原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全钢胎	1.89%	配套市场	<120天	已回收	公允

注 1: 新疆浦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疆浦盟公司”) 为双钱销售公司历年客户之一, 2016 年起因货款逾期基本终止合作, 其法定代表人齐文持有 77% 股权, 同时, 齐文还持有双钱销售公司 1.72% 股权。国内轮胎市场竞争激烈, 双钱销售公司严格按照客户资信情况给予信用政策, 2016 年之前, 新疆浦盟公司为双钱品牌新疆区域最大经销商, 资信情况良好, 后因其经营扩张过快, 资金紧张, 经营不善, 无法归还, 形成了逾期应收账款。双钱销售公司采取积极措施, 及时中止赊销, 并积极催讨, 但仍未能全额收回, 对

其计提坏账准备，2020年9月双钱销售公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未发现被执行人新疆浦墨公司、齐文有可供执行的财产，至此新疆浦墨公司已无力偿还逾期应收账款。上述应收账款及坏账均在正常经营中产生。

注2：新疆永济商贸有限公司（简称“新疆永济公司”）为双钱销售公司历年客户之一，2016年起因货款逾期终止合作，其股东史晓芳持有51%股权。史晓芳与双钱销售公司无股权关系。新疆永济公司应收账款逾期后，双钱销售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及时中止赊销，并积极催讨，目前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上述应收及坏账均在正常经营中产生。

注3：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新疆东瀚公司”）为双钱销售公司历年客户之一，2016年起因货款逾期终止合作，新疆东瀚公司与双钱销售公司无股权关系。新疆东瀚公司应收账款逾期后，双钱销售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及时中止赊销，并积极催讨，目前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上述应收及坏账均在正常经营中产生。

（3）说明双钱销售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及其他管理层人员、历年主要客户中，是否有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潜在利益关系的情况，如有，请具体说明情况；

【公司回复】：

双钱销售公司成立于2006年，注册资本17400万元，股东由双钱公司及33位自然人构成，其中双钱公司出资6100万元，持股35.06%，其他33位自然人出资11300万元，持股64.84%。自然人股东为双钱公司的经销商或其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64.94%，持股比例最高3.45%，最低1.72%。双钱销售公司设立目的是为建立双钱品牌全国性的销售网络，提升区域经销商粘性与忠诚度，与经销商建立合作共赢体系，巩固销售网络有效运行，实现最大化的产品销售，并提升销售代理网点的服务质量和专业化建设，达到与经销商共同发展。

双钱销售公司董事会由八人组成，其中双钱公司委派四位董事，并担任董事长；监事会由五人组成，其中双钱公司委派两位。双钱销售公司管理层设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均由双钱公司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聘任。

双钱销售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及其他管理层人员、历年主要客户中，除已披露的关系外不存在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潜在利益关系的情况。

（4）补充披露双钱公司对双钱销售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历年变化情况（如有），结合前述问题，进一步说明公司向双钱销售公司赊销主要产品轮胎而不及中止损，且在出现亏损的第四年将其下调为孙公司一级的相关决策流程及具体考虑；

【公司回复】：

双钱公司的组织架构及管控模式决定了双钱销售公司特殊定位，即轮胎板块销售中心和双钱品牌唯一内销平台，双钱销售公司由双钱公司完全控制，属于双钱公司内部企业，双钱公司内部企业之间交易不适用信用政策，不设上限。销售公司运行至今，已建立了大量的销售渠道和全国性的全钢胎网络布局，在品牌的规范性、市场拓展、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近年来，国内轮胎行业竞争日趋白热化，双钱销售公司尽管因市场原因持续亏损，但其作为双钱轮胎国内集中销售平台，已成为公司轮胎板块重要一环，综合分析销售公司亏损原因，包括轮胎销售结构以全钢胎为主、主要销售渠道以整车配套大客户模式、轮胎销售成本以工厂成本加成为原则、轮胎销售及售后相关费用较高等因素，并不会因销售公司及时止损而立即扭转，在轮胎行业高度竞争的环境下，突然停止双钱销售公司业务反而可能对双钱公司原有销售渠道、售后管理、应收款回笼等产生诸多不利影响，需要组建新团队，搭建新模式逐步对接原有业务。

公司面对市场挑战，也一直在对原有的销售模式研究进行内部改革，积极探索子公司产销新模式，对销售体制进行改革。2021 年公司下定决心，停止双钱销售公司业务，由双钱公司各工厂自行组建销售团队和销售渠道，独立销售，对标分析，寻找差距，初步形成全钢胎副品牌销售渠道及半钢胎销售网络，在轮胎行业高度竞争的市场环境中，拓展新客户、新市场，逐步提升双钱公司下属子公司多品牌营销能力，直接面对市场竞争，充分释放工厂有效产能，降本增效，提升轮胎板块核心竞争力。同时改变原有工厂到销售公司到经销商再到终端客户的多层营销模式，让工厂直接面对市场，充分调动工厂积极性，减少中间层级，加快市场反应速度。在这样的改革措施下，双钱销售公司的原有业务面临调整，公司预期，原先沉淀在双钱销售公司渠道中的应收款项面临损失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为进一步提升轮胎板块专业化管理水平，优化资产配置，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双钱公司，并于 2016 年 6 月以按照账面净值划转方式，将公司与轮胎生产、销售业务相关的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划转至双钱公司名下，归并重组为较完整的轮胎业务板块，双钱销售公司也因此下调为公司的孙公司。如果不将双钱销售公司同步划转，会造成双钱公司与双钱销售公司在管理层级上处于平级，不利于统一管理。

(5) 结合前期并表确认依据、本期对双钱销售公司控制状态未发生实质性改变等情况，说明对其超额亏损首次计提减值准备这一会计处理和确定时点的依据；

【公司回复】：

双钱公司原有轮胎销售模式为下属工厂销售给双钱销售公司再对外销售。2021 年 2 季度，双钱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考虑调整原销售模式，即不再通过双钱销售公司，转由下属工厂直接对外销售。鉴于本次销售模式变革，双钱公司预计双钱销售公司超额亏损未来无法扭转。双钱公司应收双钱销售公司款项为 14.88 亿元，双钱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按照双钱销售公司超额亏损为限，计提减值准备 12.23 亿元。因双钱销售公司在合并范围内，合并抵消后，在合并报表层面，利润总额不变，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7.94 亿元，相应归母净利润减少 7.94 亿元。

双钱销售公司经过多年运营，已建立了大量的销售渠道，考虑到业务转移、合格供应商认证需要时间逐步调整，同时新的销售团队也需要时间重新组建，为平稳、有序过渡，公司采用分步走的方式，先业务转移，再歇业清算。2021 年，经双钱销售公司各股东方协商一致，同意双钱销售公司业务由双钱江苏公司承接；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销售公司的 95% 的客户已正式转移至江苏公司，但因进入原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需要重新认证，截止目前尚有少量客户还在转移过程中。同时由于历史往来款项及折扣、售后服务等还需要清算，预计 2022 年 6 月末，双钱销售公司将完成客户转移及销售渠道切换，停止全部业务。

【会计师意见】：

我们阅读了上述公司说明。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一）向管理层询问双钱销售公司的业务类型及销售模式，发生巨额亏损的具体原因、主要业务内容及发生背景；

（二）向管理层询问公司的销售政策、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并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相关条款、回款情况等；

（三）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这些信息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在重大方面有不一致的情形。

2021 年 2 季度前，双钱销售公司虽已超额亏损，但仍然正常经营，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财会[2010]15 号）的有关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进行会计处理。2021 年 2 季度，双钱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考虑调整原销售模式，即不再通过双钱销售公司，转由下属工厂直接对外销售。鉴于本次销售模式变革，双钱公司预计双钱销售公司超额亏损未来无法扭转，双钱公司应收双钱销售公司款项 14.88 亿元预计无法全额收回。双钱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了会计账务处理。我们未发现公司合并报表中对双钱销售公司的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有不符会计准则的情形。

问题 2、年报显示，在建工程中，广西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钦州项目）的预算数为 129.51 亿元，本期末余额为 16.56 亿元，披露工程进度达 63.28%。根据公司披露的项目预算数及工程进度推算，本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应达到 80 亿元左右，而年报披露的期末余额与之存在较大差距。此外，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新增 19.89 亿元的预付工程款。请公司：

（1）补充说明钦州项目的具体内容、开工时间、建设进展、预计完工时间、已完工内容、转固情况等，并逐一列示本报告期内与钦州项目相关的主要会计科目、对应金额及业务背景；

【公司回复】：

公司钦州项目主要由丙烷脱氢装置项目、丁醇装置项目、丙烯酸及酯装置项目、苯酚丙酮装置项目、双酚 A 装置项目、原料和产品罐区项目、公辅设施系统工程项目以及其他工程项目构成。钦州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正式开工建设，主装置 EPC 总承包商于 2021 年初进场施工，计划 2022 年 9 月 30 日中交，目前各个项目均在建设期内，尚未有项目完工，因此不涉及转固。

本报告期内，涉及钦州项目的主要会计科目有：在建工程，主要核算建造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设计支出、建筑工程支出、设备采购支出、安装工程支出、人工支出等，本报告期内对应期末余额 165,593.65 万元；工程物资，主要核算生产装置使用的金属铂、金属铑、催化剂，本报告期内对应期末余额 57,673.93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核算预付工程款，包括设计、建筑施工、设备安装、物资采购等，本报告期内对应期末余额 213,467.56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核算增值税进项税，本报告

期内对应期末余额 18,329.30 万元；无形资产，主要核算购置的土地等，本报告期内对应期末余额 13,716.31 万元。

(2) 结合前问数据，说明钦州项目 63.28%的工程进度的测算过程，并说明工程进度与期末余额存在较大差距的原因，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与披露进度是否存在差异；

【公司回复】：

项目总体进度采用赢得值法进行检测，这是我国大型石化建设项目对建设进度进行量化管理的一个常用的办法，是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管理和评估的一个量化的管理工具。

每月底业主控制部集中组织对各装置的设计、采购、施工的完成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测。进度检测以 EPC 总承包单位/施工单位申报的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数据及相关的客观凭证为基础，经监理单位、业主项目组审核确认后，按实物工程量完成比例及其相应的工程费用比例综合汇总计算，最终汇总为各装置及整个项目总体当月完成的进度百分数及累计完成百分数，进度检测结果经公司审核批准后，该进度数据最终作为公司各装置及整个项目当月及累计的实际完成进度。

整个项目总体进度由“EPC 范围内工程”以及“业主方 E+P+C 范围内工程”两部分进度百分数加权计算得出。而“EPC 范围内工程”则由“丙烷脱氢装置”、“丁醇装置”、“丙烯酸及酯装置”、“苯酚丙酮装置”、“双酚 A 装置”、“原料和产品罐区”、“公辅设施系统工程”等 7 个 EPC 总承装置构成；“业主方 E+P+C 范围内工程”则由“地管道路”、“桩基施工”、“业主方采购”等工程构成。

每月分别对“EPC 范围内工程”以及“业主方 E+P+C 范围内工程”中各装置/工程的完成工程量进行详细的进度检测，通过加权计算形成每个月“EPC 范围内工程”以及“业主方 E+P+C 范围内工程”的进度完成百分数。

而“丙烷脱氢装置”、“丁醇装置”等各装置的进度均由设计、采购、施工三块进度构成，每月根据设计、采购、施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然后三块进度进行加权计算，从而形成了当月各装置的实际完成进度。

公司披露的钦州项目工程进度 63.28%，系公司在工程施工中统计的形象进度，与财务口径的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土地原值）等科目合计口径不同。因项目投资的最终金额有待工程结算，为避免产生不必要的歧义同时误导投资者，公司在年报中同时披露了形象进度和在建工程账面金额。

(3) 说明 19.89 亿元预付工程款的形成原因、交易事项、预付对象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预计取得所对应资产或服务的时间，并明确公司对于预付工程款结转为在建工程余额的具体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本年预付工程款较上年上升 19.89 亿元，主要系公司钦州项目投入所致，钦州项目预付工程款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较上年增减
丙烯酸及酯装置 EPC 总承包合同	185,425.83	51,171.35	-	51,171.35
公辅系统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123,370.00	45,223.72	-	45,223.72
丙烷脱氢及丁醇装置 EPC 总承包合同	165,848.79	44,922.76	-	44,922.76
原料及产品罐区 EPC 总承包合同	99,781.58	10,716.08	-	10,716.08
苯酚丙酮装置 EPC 总承包合同	63,910.17	9,071.20	360.00	8,711.20
双酚 A 装置 EPC 总承包合同	62,996.53	8,714.84	-	8,714.84
PDH 装置-热泵压缩机组合同	13,717.65	12,554.48	4,023.97	8,530.51
PDH 装置-冷箱分离系统合同	9,930.00	4,468.50	-	4,468.50
PDH 装置-塔器采购合同	5,199.80	2,599.90	1,039.96	1,559.94
标段 1 全厂桩基工程施工合同	10,805.84	-	3,210.82	-3,210.82
标段 2 全厂桩基工程施工合同	9,839.79	206.91	1,786.12	-1,579.21
地下管网、道路、备品备件库工程施工合同	8,783.26	-	416.38	-416.38
其他零星工程采购合同	39,286.98	19,420.60	1,821.50	17,599.10
合计	798,896.22	209,070.34	12,658.74	196,411.60

根据财建[2004]369号 财政部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十二条（一）包工包料工程的预付款按合同约定拨付，原则上预付比例不低于合同金额的1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30%，对重大工程项目，按年度工程计划逐年预付。

公司严格按照招标及合同文件中的支付条款按进度付款，截至2021年末，钦州项目相关预付工程款合计为209,070.34万元，对应合同金额合计为798,896.22万元，预付比例为26.17%。预付工程款构成主要包括：1、对应合同首笔预付款未抵扣完部分；2、工程类合同，按工程进度结算，期末尚未收到发票而形成预付款；3、设备类合同，按合同进度付款，期末尚未收到发票而形成的预付款。按照会计准则，上述预付工程款在取得相应资产、服务及发票并满足确认条件后方能结转为在建工程。

上述预付工程款中，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为钦州项目“丙烯酸及酯装置 EPC 总承包合同”项下预付关联公司“上海华谊工程有限公司”51,171.35万元，预计将于2022年11月30日前取得相应的资产、服务及发票。其余主要预付款构成包括：为“公辅系统工程”项目下预付“对象1”45,223.72万元，为“丙烷脱氢装置、丁醇装置”项目下预付“对象2”44,922.76万元，为“原料和产品罐区”项目下预付“对象4”10,716.08万元，为“苯酚丙酮”项目下预付“对象5”9,071.20万元，为“双酚A”项目下预付“对象6”8,714.84万元等EPC合同预付款，预计将于2022年11月30日前取得相应的资产、服务及发票，预付“对象3”丙烷脱氢装置热泵压缩机组12,554.48万元，已于2022年3月31日前取得相应的资产及发票。

钦州项目主要供应商预付工程款构成及进度详见下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首笔预付款①	首付比例	已抵扣预付款②	未抵扣预付款金额③=①-②	工程进度结算预付款④	设备类合同预付款⑤	2021年末预付款小计③+④+⑤
1	上海华谊工程	丙烯酸及酯装置EPC总承包合同	185,426	23,097	12.46%	8,364	14,733	5,233	31,205	51,171
2	对象 1	公辅系统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123,370	11,904	9.65%	997	10,907	9,386	24,930	45,224
3	对象 2	丙烷脱氢及丁醇装置EPC总承包合同	165,849	16,119	9.72%	11,275	4,845	1,974	38,104	44,923
4	对象 3	PDH 装置-热泵压缩机组合同	13,718	1,372	10.00%	0	1,372	0	11,183	12,554
5	对象 4	原料及产品罐区EPC总承包合同	99,782	9,583	9.60%	7,706	1,877	2,022	6,817	10,716
6	对象 5	苯酚丙酮装置EPC总承包合同	63,910	6,214	9.72%	1,426	4,789	0	4,283	9,071
7	对象 6	双酚 A 装置EPC总承包合同	62,997	6,111	9.70%	3,681	2,430	1,096	5,188	8,715
	合计		715,051	74,401	-	33,448	40,953	19,711	121,710	182,374

【会计师意见】：

我们阅读了上述公司说明。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一) 向管理层询问钦州项目的具体内容、开工时间、建设进展、预计完工时间、已完工内容等情况，

(二) 向管理层询问钦州项目工程进度的测算过程，以及工程进度与期末余额存在较大差距的原因；

(三) 向管理层询问预付工程款的形成原因、交易事项、预付对象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预计取得所对应资产或服务的时间，并同合同条款进行核对；

(四) 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五) 选取样本，检查采购合同、工程施工合同、付款单据等；

(六) 询问管理层预付工程款结转为在建工程余额的具体政策，并同账面核对。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这些信息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有不一致的情形，未发现公司对于预付工程款结转为在建工程余额的具体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有不符合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形。

问题 3、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9.07 亿元。有息负债中，短期借款 14.14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8 亿元，长期借款 24.18 亿元，应付债券 22.18 亿元，合计金额为 69.98 亿元。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请公司：

(1) 补充披露剔除财务公司影响后，公司货币资金的情况，包括自有货币资金的金额及明细构成、受限货币资金的金额及具体情况；除年报披露的受限资金外，是否存在限制性安排或其他潜在限制性安排，如有请说明具体情况；

【公司回复】：

剔除财务公司影响后，公司货币资金的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3.55
银行存款	983,209.95
其他货币资金	20,054.06
合计	1,003,267.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9,914.77

受限货币资金的金额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648.32
信用证保证金	111.65
保函保证金	2,000.00
履约保证金	16.3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370.60
其他保证金	2,236.06
合计	18,382.95

除披露的受限资金外，不存在限制性安排或其他潜在限制性安排。

(2) 补充列示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金额；

【公司回复】：

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在财务公司的存款金额	在财务公司的贷款金额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43,377.61	10,009.30
上海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合并	396,262.20	-
上海华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合并	76,483.28	-
双钱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39,653.28	94,993.67
上海天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1,648.59	7,559.56
上海华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合并	102,154.65	-
上海华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11,389.96	-
上海华谊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并	95,261.83	-
上海制皂（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16,321.07	-
广西华谊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并	208.95	178,725.98
华谊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合并	95.30	-
合计	802,856.74	291,288.52

其中，天原公司与双钱公司为合并口径，其下属部分子公司通过财务公司贷款，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存贷款金额如下：（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存款金额	贷款金额
浙江天原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2,593.96	2,353.13
上海天原集团胜德塑料有限公司	2,480.65	5,206.44
小计	5,074.60	7,559.56
双钱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	15,551.53	64,960.38
双钱集团（江苏）轮胎有限公司	3,045.20	10,010.69
双钱集团（新疆）昆仑轮胎有限公司	1,494.59	20,022.60
小计	20,091.32	94,993.67

（3）按照子公司列示有息负债的具体构成，包括各项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及借款用途，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公司回复】：

公司及子公司向财务公司借款，均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向财务公司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双钱集团（江苏）轮胎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10,010.69
上海天原集团胜德塑料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5,206.44
双钱集团（新疆）昆仑轮胎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20,022.60
双钱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64,960.38
浙江天原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1,501.86
浙江天原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高端医用材料项目建设	851.27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营运资金	10,009.30
广西华谊新材料有限公司	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项目	178,725.98
小计		291,288.52

（4）补充披露财务公司存放同业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金额，结合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等主要监管指标，说明财务公司目前存贷业务规模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财务公司存放同业款项 704,732.50 万元，发放贷款及垫款 957,200.73 万元。

财务公司作为企业集团内部的持牌金融机构，各项业务的开展均受到监管指标和成员企业实际需求的约束。财务公司所归集的存款资金应首先满足人行存款准备金要求和企业日常结算资金需要，富余资金再用于开展贷款和同业业务等。财务公司 2021 年日均吸收存款约 148 亿元，日均贷款约 92 亿元。

财务公司贷款发放，既要根据成员企业实际需求，同时要符合监管要求。随着财务公司贷款规模的不断放大，财务公司的资本充足率呈现下降趋势，财务公司 2021 年一季度资本充足率 15.33%（注 1），四季度降至 14.65%（注 2），已逐渐逼近政策边界区域，（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监管评级办法》评分操作表，季度资本充足率优秀区间为 15%以上），也远低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 2021 年末行业平均资本充足率为 18.07%。

注 1：财务公司 2021 年一季度资本充足率 15.33%=(核心一级资本 157676.81+其它一级资本 0.00+二级资本 13219.57-对应资本扣减项 0.00)/(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070785.07+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522.06+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9520.38)*100%。

注 2：财务公司 2021 年四季度资本充足率 14.65%=(核心一级资本 161916.15+其它一级资本 0.00+二级资本 14302.88-对应资本扣减项 0.00)/(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158533.6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326.38+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0041.84)*100%。

附件 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资本充足率=(总资本-对应资本扣减项)/风险加权资产*100%，其中：总资本包括核心一级资本、其它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商业银行各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如下最低要求：(一)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5%；(二)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6%；(三)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商业银行应当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计提储备资本。储备资本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参照本办法执行。

附件 2：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监管评级办法》评分操作表，资本充足率指标相关规定如下：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计算公式	评分原则
季均资本充足率	4.0	$\sum(\text{季度资本净额}/\text{季度加权风险资产})/4$	①15%以上：4 分；②15%至 10.5%：4 至 0 分（线性）；③10.5%以下：0 分

(5) 结合公司业务需求、融资成本以及融资的长短期结构，说明相关对外融资的用途，融资规模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及合理性；在公司体内拥有财务公司的情况下，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仍需大额对外借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所处化工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化工项目具有建设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等特点，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的运营及发展资金需求，在利用财务公司提升集团内部资金使用效率之外，对外部融资仍有较高的依存度。

公司对外融资主要是长期借款及债券，用于项目建设资金支持。大规模的项目建设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按照融资规定须组建银团筹措资金，公司往往依托实力更强的国有大行担任牵头行组建银团，财务公司作为成员行积极参与。

财务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独立运营，服从银保监会和央行的监督管理，在集团内部发挥资金归集平台、资金结算平台、资金监控平台和金融服务平台的四大功能。财务公司吸收的集团成员企业存款，应在满足企业日常结算所需备付资金的基础上，将富余资金通过发放贷款和存放同业等金融业务的开展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贷款发放，要根据成员企业实际需求，要考虑存款的规模和期限合理匹配贷款的规模和期限，更要符合监管要求，保持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率等指标符合政策要求。在以短期存款为主的资金来源结构下，财务公司贷款更多侧重于满足日常营运资金需求。

公司 2021 年末有息负债合计为 69.45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占比 20.36%，与 2020 年末 70.24 亿元基本持平，但短期借款占比下降 7.22 个百分点；2021 年净利息支出 2.22 亿元，比 2020 年净利息支出 2.83 亿下降了 21.51%。

【会计师意见】：

针对上述公司说明，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一）获取公司货币资金的明细，包括自有货币资金的金额及明细构成、受限货币资金的金额及具体情况，同公司账面核对；

（二）获取公司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明细，同财务公司账面核对；

（三）获取财务公司存放同业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明细，同财务公司账面核对；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上述公司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一致。我们未发现剔除财务公司影响后公司自有货币资金存在除年报披露的受限资金外的其他潜在限制性安排情况，未发现有关息负债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问题 4、年报显示，公司 2014 年认购双钱集团（新疆）昆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公司）51%的股权形成了 1.28 亿元商誉，本期末首次计提商誉减值 0.66 亿元。公司披露减值的主要原因系因行业情况、新疆公司盈利未达预期、疫情影响等，对预测期数据进行调整。但根据公司历年年报披露的财务数据：2018 年至 2021 年，轮胎毛利率分别为 11.56%、12.09%、5.19%和 7.64%，收入分别下降 3.6%、增长 5%、下降 1.6%和增长 17.2%，即近年来公司轮胎业务业绩小幅波动，且 2021 年较 2020 年收利双增。此外，公司 2020 年扣非后净利润为 0.56 亿元，而 2021 年的扣非后净利润为 26.24 亿元，2021 年整体经营状况优于 2020 年度。请公司：

（1）以表格形式，分科目对比列示新疆公司近四年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率、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化情况及变动原因等；

【公司回复】：

双钱集团新疆昆仑轮胎有限公司（简称：新疆公司）2018 年-2021 年经营情况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营业总收入	178,541.38	204,165.91	215,744.09	251,508.23
营业成本	156,198.54	181,914.10	191,346.85	229,505.37
净利润	4,841.16	2,788.09	2,817.75	4,215.32
收入增长率	14.53%	14.35%	5.67%	16.58%
毛利率	12.51%	10.90%	11.31%	8.75%

2018 年新疆公司新建了 120 万条/年全钢轮胎生产线，投产后产能为 220 万条/年。随着产能的扩大，各年销售收入逐年上升；2020 年受疫情影响，收入增幅放缓，2021 年又有较大提升；受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影响，各年毛利率有所波动，其中 2021 年受平均售价下降、材料价格波动、疫情管控等多方面影响呈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2) 列表详细说明近四年对新疆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参数，包括但不限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并着重说明在 2021 年将新疆公司未来五年营收年化增长率由上期预测的 8.9%降为 5.2%，折现率由上期的 13.36%降为 12.85%的依据；

【公司回复】：

2018 年-2021 年商誉减值测试主要参数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10.90%	8.20%	8.90%	5.20%
稳定期增长率	2.00%	2.00%	2.00%	2.00%
平均销售毛利率	14.10%	13.20%	14.30%	12.00%
平均销售净利率	5.90%	5.10%	3.90%	3.00%
折现率	13.99%	13.90%	13.36%	12.85%
预测期	5 年	5 年	5 年	5 年

1、收入年化增长率

2021 年报表日，新疆公司资产组范围内主要资产为位于乌市厂区的设计产能 220 万条/年全钢轮胎生产线。2014 年收购时，新疆公司全钢轮胎产能为 100 万条/年；2018 年新疆公司新建了 120 万条/年全钢轮胎生产线，投产后产能为 220 万条/年。

收入复合增长率=(预测期末年收入/报表日当年收入)^{^(1/n)-1}，2020 年实际收入为 21.57 亿元，预测末期产量为 220 万条/年，预测收入为 33.07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33.07/21.57)^{^(1/5)-1=8.9%}；，2021 年实际收入为 25.15 亿元，预测期末收入为 32.35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32.35/25.15)^{^(1/5)-1=5.2%}。

在预测期末产量基本相同的情况下，由于预测时点的产量差异，造成年化收入增长率由 2020 年时的 8.9%降低到 2021 年的 5.2%。

2、折现率

本次采用加权资本成本 (WACC) 模型，计算公式为：

$$WACC = \frac{E}{D+E} \times K_e + \frac{D}{D+E} \times (1-t) \times K_d$$

其中最主要的计算参数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计算公式为：

$$K_e = r_{f1} + \beta \times ERP + r_c$$

其中：K_e：权益资本成本

r_{f1}：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溢价

r_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历年商誉减值测试中计算折现率时选取了完全相同的对比公司，计算公式及主要参数的确定方式没有变化。

2020 年和 2021 年的 Capm 测算时，ERP 和 r_c 数据保持一致，但无风险利率和 beta 系数略有变化，具体如下：

◎无风险利率

随着全球进入低利率时代，中国的长期国债利率也呈下降趋势，中债网显示的国债收益率 rf1 由 2020 年底的 3.14% 下降到 2021 年的 2.78%，即 2021 年无风险利率的选取降低了 0.36%

◎Beta

作为可比公司的 5 家橡胶轮胎企业 2020 年和 2021 年 β 系数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风神股份	0.7058	0.6472
赛轮轮胎	0.8351	0.9125
三角轮胎	0.8492	0.7164
通用股份	0.7006	0.5588
贵州轮胎	0.6200	0.6342

采用上述五家对比公司 β 系数数据计算的新疆公司 Beta，由 2020 年的 0.9792 下降到 2021 年的 0.8718。

故折现率由 13.36% 下降为 12.85%，主要原因是宏观市场的变化。

(3) 结合前述数据，说明公司选择在收入毛利双增长的 2021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前期是否存在应计提未计提，本期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1、以前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

华谊集团轮胎板块下共新疆、江苏、安徽、重庆、泰国等公司，除新疆公司是通过股权收购而获得控制权从而账面形成商誉外，其余公司均为原始投资设立。

轮胎板块内各公司历年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内容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新疆公司	14.53%	12.51%	14.35%	10.90%	5.67%	11.31%	16.58%	8.75%
轮胎板块	-3.60%	11.56%	5.00%	12.09%	-1.60%	5.19%	17.20%	7.64%

上表数据显示，新疆公司的经营业绩较稳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指标均好于轮胎板块平均水平，以前年度新疆公司经营稳定，不涉及商誉减值问题。

2、2021 年对新疆公司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

新疆公司的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均好于公司轮胎板块的平均水平，但近期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市场价格下降的情况，以销量最大的内销 TBR 产品单价为例：2020 年和 2021 年销售均价分别为 794 元/条和 775 元/条，下降幅度在 3% 左右。2021 年商誉减值预测期的平均售价亦较 2020 年预测时下降了 3% 左右，最终会造成毛利率的下降。

2020 年预测时，新冠疫情影响被视为一个偶发事项，不会对企业经营造成长久影响，但 2021 年的实际情况及商誉减值测试工作时奥密克戎在中国多点开花的态势，市场整体比较悲观，因此在 2021 年测试时未将售价和毛利率调整至 2020 年的预测状态。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公司商誉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一）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二）分析管理层和外部评估师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 （三）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确认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本期商誉减值测试的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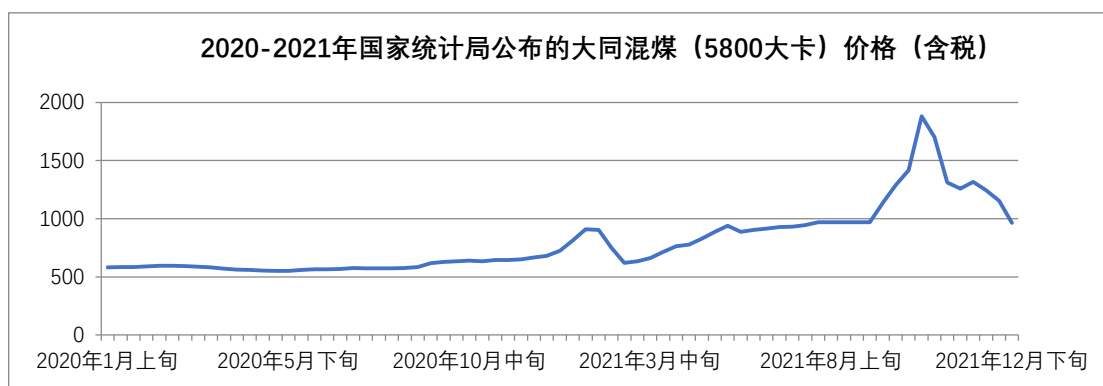
问题 5、年报披露，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甲醇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18.23 亿元，营业成本为 21.91 亿元，毛利率为-20.16%，毛利率近三年均为负且亏损逐年扩大。根据年报披露的甲醇销售量及营业收入估算，公司报告期内甲醇平均售价约为 2347 元/吨。经查询，2021 年甲醇大宗市场价最高点约 4200 元/吨，最低点约 2357 元/吨，且从已披露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甲醇经营数据看，行业整体情况较好，未见明显的不景气情况。请公司：

（1）结合上游原材料、产品价格、行业供需情况、市场竞争状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甲醇产品毛利率近年均为负且逐年下滑、价格低于大宗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业绩不佳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甲醇的主要原料煤炭市场情况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大同混煤（5800 大卡）价格走势（2020 年-202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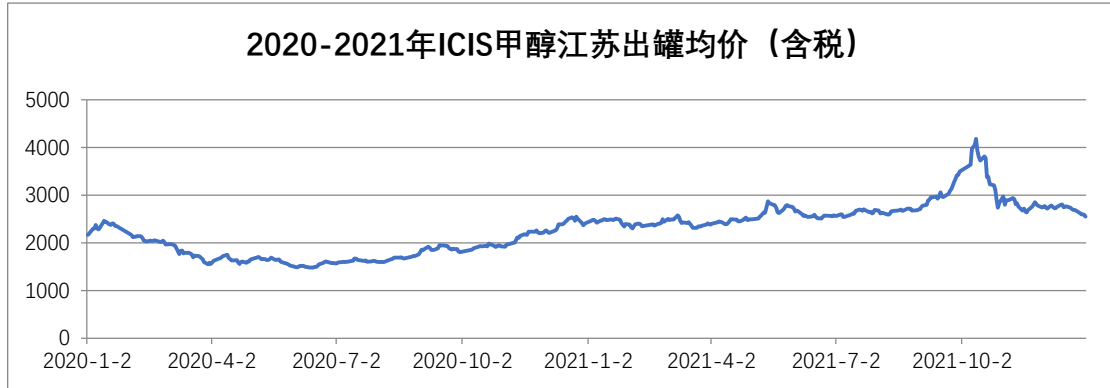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流通领域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

2020 年煤炭价格波动相对较小，最低 550 元/吨，最高 723.5 元/吨。全年均价 597.55 元/吨。

2021 年煤炭价格大幅上涨，波动幅度也扩大，最低 619 元/吨，最高 1880.9 元/吨。全年均价 1006.15 元/吨，较 2020 年上涨 68.4%。

2、甲醇市场价格情况

ICIS 公布的甲醇（江苏出罐）价格走势（2020 年-2021 年）



2020年甲醇均价 1876.28 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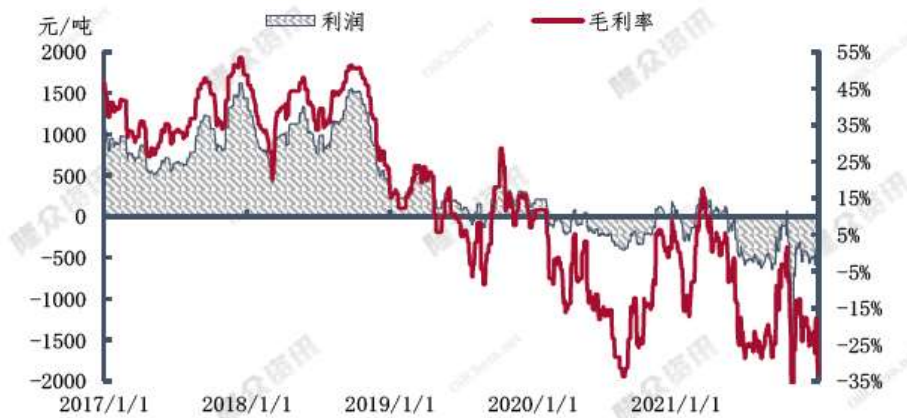
2021年甲醇均价 2689.08 元/吨，较2020年上涨 43.3%。

2021年华谊能化甲醇销售均价 2652 元/吨（年报中的 2347 元/吨为不含税价格），与第三方公布的市场基准价格基本相当。

3、甲醇行业产品盈利情况

2017-2021年中国煤制甲醇利润呈现逐渐亏损状态，由于近年来中澳贸易，澳煤停止进口，目前外进与国产煤无法满足国内需求，使得国内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尤其进入2021年后，国家为努力争取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采取限电、及能源平衡等双控措施，使得煤炭价格大幅上涨，截止2021年10月，煤炭价格涨幅突破1000元/吨。在成本强劲支撑下，与煤炭价格相较，虽甲醇价格有所上涨，但在高成本压制下，目前煤制甲醇仍处于亏损状态。

图 10 2017-2021 年中国煤制甲醇成本利润趋势变化图



来源：隆众资讯

（隆众资讯-2021-2022 甲醇市场年度报告）

2021年能化公司甲醇产品在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影响下，毛利率持续下跌。四季度煤炭市场疯狂期间，由于受原料价格疯涨和供应不足影响，公司主动对甲醇进行减产，控制亏损的增加，造成单位毛利率的进一步下降，同行煤制甲醇企业经营业态基本相同。

(2) 在甲醇毛利率为负的情况下，说明对应期末主要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计提依据，并说明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回复】：

能化公司一贯根据会计准则中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要求执行的，每年年底根据产品原料库存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差值计提减值。

2021 年底能化公司计提与甲醇产品相关的存货减值 8447 万元，主要系库存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差异，其中甲醇产品 5338 万元，与生产商品甲醇相关的化工煤 3109 万元。已按库存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差异充分计提。

(3) 说明在毛利率持续为负的情况下，公司维持甲醇业务的主要考虑，以及未来业务的发展方向；

【公司回复】：

能化公司主要产品为甲醇、醋酸和工业合成气，由于生产醋酸用的一氧化碳和甲醇、工业合成气为一套生产系统中的不同联产品，在制定运营方案时需整体考虑。2021 年醋酸的毛利率为 45.99%，华林工业合成气的毛利率为 11.56%，整个生产装置平均毛利率为 26.3%，虽然甲醇毛利为负，但整个生产系统盈利能力良好，公司未来将继续根据整体运营成本最低、盈利能力最高的原则制定生产方案，发展相关业务。

近些年由于原料煤炭价格的快速上涨，甲醇产品成本居高不下；未来能化公司将进一步发展甲醇下游产品和工业合成气业务，延长产业链来提升产品的抗市场风险能力。

【会计师意见】：

我们阅读了上述公司说明。

针对甲醇及其主要原材料跌价准备的计提，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一) 对公司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产品有效期等；
(二) 查询公司本年度甲醇单价变动情况，了解 2021 年度甲醇价格的走势，考虑公司产品受大宗商品价格影响的程度，判断产生存货跌价的风险；

(三)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这些信息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一致。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 2021 年度对甲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问题 6、年报披露，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5.15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22.92%，较上期增加 9.22 个百分点，其中关联方采购额 26.66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8.13%。与上期相比，公司采购集中度有所提升，且新增关联方采购。请公司补充披露：

(1) 前五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商品内容、交易金额、合作期限、结算方式，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等；

【公司回复】：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相关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商品内容	合作期限	结算方式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66,648.73	甲醇、醋酸、乙二醇	长期	电汇或电票、货到付款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	供应商 1	198,391.52	煤炭	长期	电汇或电票、票到付款	外部供应商
3	供应商 2	138,720.00	煤炭	长期	电汇、票到付款	外部供应商
4	供应商 3	76,651.74	原料丙烯	长期	电汇、预付款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5	供应商 4	71,097.95	甲醇	长期	电汇、票到付款	外部供应商

(2) 公司与关联方采购明细，包括交易标的、交易价格和付款方式，并结合与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价格、付款方式等，说明关联采购定价是否公允，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公司回复】：

公司向关联方广西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明细、交易价格、付款方式及与非关联方采购价格、付款方式对比如下：

商品名称（开票摘要）	采购均价（元/吨）	付款方式	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价格或市场价格（元/吨）	与非关联方付款方式
冰醋酸	5,490.75	电汇或电票、货到付款	5,524.23	电汇、票到付款
甲醇	2,380.27	电汇或电票、货到付款	2,392.97	电汇、票到付款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定价参照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结合上述问题说明公司是否对关联方存在采购依赖；

【公司回复】：

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与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就钦州项目签署同业不竞争协议的议案》（以下简称“《同业不竞争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能化公司在钦州市注册成立了“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钦州公司”），广西钦州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鉴于项目前期投入巨大，且投入初期风险较大，为缓解公司和能化公司的资金压力，使钦州项目能尽快建成投产，公司控股股东根据评估价 488.83 万元先期出资收购能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公司 100%股权，并按照项目进度增加广西钦州公司注册资本到 36.88 亿元人民币。广西钦州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手续。为避免广西钦州公司建成投产并开始销售后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问题，经各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同意在钦州项目建成且广西钦州公司实现盈利后，将广西钦州公司 100%股权根据评估确认价值转让给上市公司或其指定主体，具体受让方式由上市公司自行决定。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上海华谊不得将钦州项目出售给任何第三方，上海华谊出于融资目的调整广西钦州公司股权结构的，应以协议方式确保其他股东同意上述上市公司回购安排。

二、同意将自广西钦州公司后续工厂建设、竣工投产、具体经营，直至根据第一条约定完成上市公司收购广西钦州公司全部股权的整个过程中的项目管理和运营管理，全部委托能化公司的团队具体实施，具体由能化公司和广西钦州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约定。

三、广西钦州公司投产后的产品只能通过能化公司销售，具体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进行约定，确保不影响能化公司现有的市场份额，并不与能化公司产生竞争关系。

为履行《同业不竞争协议》，2021 年度公司将广西钦州公司生产的产品纳入公司销售渠道，同时积极拓展公司华南市场及东南亚市场份额，对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8.13%，采购量占比较小，不存在采购依赖。

【会计师意见】：

针对上述公司说明，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一）获取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明细，同公司账面核对；
- （二）获取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价格，比较关联采购定价是否公允；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上述公司说明与我们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获得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形，未发现上述关联采购定价存在不公允的情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立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杰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